

证券代码：002316

证券简称：键桥通讯

公告编号：2017-067

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邮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于2017年8月22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际到会董事9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永彬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，现公告如下：

1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17年8月24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的要求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影响当期损益，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属于合理变更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

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8月23日